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2010 年 5 月 17 日、18 日、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达到跌幅限制，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 ST、*ST 和 S 股票异常波动和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在咨询公司主要股东、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各方和公司管理层后，公司对可能造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因素说明如下：

1、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发布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控股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正在筹划与上市公司相关的大资产重组事项。2009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并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了《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司股票于当日复牌。

2、2010 年 2 月 5 日，公司专题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职工安置方案，相关内容于 2010 年 2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网站上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0-06）。

3、截止目前，本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本次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已接近尾声，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公司两条生产线运行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但由于受资金紧张的

影响，原材料供应十分紧张，库存储备不足，存在生产线随时断料停车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7、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8、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风险提示

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公司在《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预案》中第八章中详细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现将相关风险再次重申如下：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成为以化工业务为主体、房地产业务为盈利补充的规模较大、具备较强竞争力的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钛白粉的生产与销售——南京钛白和现上市公司；炼油助剂、油品添加剂、合成材料催化剂及助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南京石化；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金浦地产。

多重主业虽然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但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预案的其他内容和与本预案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1、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及估值的风险

本预案中涉及的主要财务指标、经营业绩及盈利预测为预估数据，最终的审计数据、资产评估值、盈利预测数据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为准。

此外，盈利预测是在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而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则可能导致未来实际经营成果与盈利预测结果存在一定的差异的情形。

金浦集团、郭金东、郭金林承诺交易标的 2010 年度净利润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并非对上市公司 2010 年度业绩进行承诺，即假设本次重组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上市公司 2010 年度净利润并不适用于上述业绩承诺，存在上市公司 2010 年度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风险。

2、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须满足多项交易条件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交易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中国证监会豁免金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等。本次重组方案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核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专项核查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风险

因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 2009 年财务报告出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按照《重组办法》中第四十一条的规定，上述事项须经注册会计师专项核查确认其影响已经消除或通过本次交易予以消除。本公司已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专项核查，以确认如果本次资产重组能够顺利实施，则 2009 年度审计无法表示意见事项的影响因素可以消除，但目前专项核查工作正在进行中，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能否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存在不确定因素。

总之，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五月二十日